



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、控股股东拟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增持计划概况

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7 月 30 日收到公司董事长、控股股东补建先生通知，补建先生拟在未来 2 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增持 2000 万元的公司股份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增持人：公司董事长、控股股东补建先生。补建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票 279,707,12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6.18%。

2、增持金额：人民币 2000 万元。

3、增持时间：2 个月内。

4、增持方式：二级市场。

5、增持目的：鉴于近期资本市场波动幅度较大，公司股票价格连续非理性下跌，已不能完全反映公司价值，为稳定股价，维护广大股东利益，董事长、控股股东补建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，为进一步彰显信心和决心，决定增持公司股份。

6、承诺情况：董事长、控股股东补建先生承诺，在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。

二、本次增持合规性

1、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5 年 7 月 8 日发布的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》，规定“上市公司股票价格连续 10 个交易日内累计跌幅超过 30%的，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

持本公司股票且承诺未来 6 个月内不减持本公司股票的，不适用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（证监公司字〔2007〕56 号）第十三条的规定。”

公司董事长、控股股东本次拟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符合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。

2、本次股份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。

公司将继续关注补建先生后续增持公司股票的相关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七月三十日